福田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深圳市福田区

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

第 20240063 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钱龙海代表：

您提出的深圳市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 20240063 号《关于解决双职工家庭的“ 带娃难”的建议》建议 我局已收悉。现将建议有关办理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试点引领，推动社区托育服务建设。我区主动聚焦“ 带 娃难”的社会问题，针对社区既有商业综合体上班人群、又有城 中村老旧小区居住人群的综合性特点，经过充分调研群体需求， 摸排整合辖区家发中心、党群中心、科学育儿指导站等场地，积 极筹集优势资源，联和福保街道共同打造全市首个“公益临时托 育点”——福宝宝乐园石厦社区托育点，实现“ 一块场地多个用 途”，为社区居民提供高质量免费托育服务，实现幼有善育，不 负所“托”。2023 年参照该模式， 已在街道党群服务中心，家发 中心设立建成 6 个社区公益临时托育点。2024 年我区重点推动 社区临时托点建设。组织指导各街道充分利用社区党群服务中 心、家发中心、活动中心和托老服务中心等场地，结合社区居民 需求开展社区临时托、计时托等服务，新建 3 个社区托育点，以 满足社区群众不同层次的托育服务需求，构建起具有福田特色的



“福宝宝乐园”社区托育服务网络。

二、多方参与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多元托育服务供给。**一是** 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政策措施， 重点推动承担一定指导示范功能的托育服务机构建设，培育若干 集团化、连锁化、专业化、高品质的大型托育服务企业。我区目 前有省级示范性托育机构 1 家，市级示范性托育机构 2 家。**二是** 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积极性，鼓励职工适龄子女达到 20 人及以上 的大型企业、医疗机构和高等院校等单位为本单位职工提供福利 性托育服务。 以区妇保院开展公立医疗机构托育服务为试点单 位，探索我区企事业单位办托模式，为建立健全我区托育服务体 系提供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医疗机构举办托育机构样板。**三是**推动 托幼一体化幼儿园开设托班。积极做好幼儿园托幼一体化工作, 在满足辖区 3-6 岁幼儿入园需求的基础上,梳理我区有条件的幼 儿园,开设全日制或半日制托班。2024 年福田区幼儿园新增托班 学位数不少于 680 个,累计全区办成托幼一体化幼儿园不少于 35 所。

三、科学育儿，建立起家庭指导新模式。2023 年，全区已 开展科学育儿讲座 133 场，受益人群 41648 人次。已开展亲子活 动 435 场，受益人群 12568 人次。开展户外宣传 67 场，受益人 群 7078 人次。开展儿保专家下社区巡诊 525 人次。发布了育儿 科普文章 44 篇，组建并维护了 10 个育儿微信群，开展线上育儿 知识推广，举办线上健康讲座、开展线上儿童心理行为筛查、儿

童中医饮食调养、起居活动指导等。开展 0-3 岁儿童健康监测服 务 32888 人次，入户指导 883 人次。采取社康中心定点服务与社 区巡诊相结合的方式，送医疗保健服务进社区，并建立 0～3 岁

儿童成长档案，依托“深圳市妇幼保健管理系统”和母子健康手

册，对辖区儿童健康档案实现了信息化管理。

福田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 6 月 12 日

（联系人： 戴婷婷，联系电话： 13631516700）